國立政治大學推動校友組織服務-題辭/賀函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單位 |  |
| 活動名稱 |  |
| 使用目的 |  |
| 申請題辭格式 | □四字題辭（範例：廣惠學子）□八字題辭（範例：作育英才 薪火相傳）□賀函□其他： （※請提供範例樣本） |
| 附送文件 | □1、活動企劃書 □2、其他補充文件： |
| 申請人聯絡方式 | 1、E-mail：2、聯絡電話：3、通訊地址（含郵遞區號）： |
| 申請單位核章 |  |
| 本校秘書處審查意見 |  |
| 承辦人 |  | 組長 |  | 主任秘書 |  | 校長 |  |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請於活動舉辦三十日前向本校秘書處提出申請。

2. 申請單位填妥本申請表後，須一併檢附活動企劃書或其他補充文件；若未提供前揭資料者，不予受理申請。

1. 經本校同意核發之題辭將寄至申請單位所填之通訊地址。